

# 《夜宴 我爱桃花》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夜宴 我爱桃花》

13位ISBN编号：9787500441441

10位ISBN编号：7500441444

出版时间：2003-10

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邹静之

页数：17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夜宴 我爱桃花》

## 内容概要

歌剧《夜宴》的缘起是中国古代名画《韩熙载夜宴图》。南唐时，李煜欲请先朝老臣韩熙载当宰相，韩熙载害怕在青史上留下恶名，因而在家中夜夜笙歌，以狂欢和沉沦来掩盖内心的恐惧和悲苦，逃避李后主的猜忌。李煜派了两位画家卧底韩府，心记夜宴情景，归来成画，这就是《韩熙载夜宴图》的由来。歌剧《夜宴》讲述的就是这段掌故。

《我爱桃花》是邹静之的话剧力作。故事的由头缘自《型世言》第五回前的一个小故事帽儿：醉酒的丈夫提前回家，使得偷情的妻子只好将情人藏了起来。丈夫坐到椅子上睡着了，但不巧将情人的巾帨坐到了下面。情人示意妻子拿出巾帨，妻子会错了意，却将丈夫身上的刀取下来，递了过去。情人惊悚，想这个女人如此心狠，于是一刀将妻子杀死。这个故事，如果用封建时代的眼光看，可能还是歌颂情人有大义之心的，但是，如果用现代的眼光看，可能就不尽然了。正是在现代思想的观照之下，邹静之用新颖的戏剧手法，对这个故事进行了颠覆和重新解读。

邹静之是《康熙微服私访记》及《铁齿铜牙纪晓岚》的编剧，具有极好的艺术感觉和驾驭故事的能力。本书所选他的这两个剧本，戏剧冲突激烈，语言精确到位，既高雅又好读，阅读实在可以说是一次充满了精神享受的旅程。

### 《夜宴·我爱桃花》四大看点

一大看点：《夜宴》中国自中国建国以来在国外演出时间最长的歌剧之一。（在国外和香港演出六年之久）。

二大看点：《夜宴》中国自建国以来在世界上影响最大的歌剧之一。

三大看点：《夜宴·我爱桃花》北京人艺实验剧场开业首演剧目。

四大看点：《夜宴·我爱桃花》近代最先锋的话剧之一。

### 名家评书

在市井氛围中提炼出诗人情怀，邹静之真正做到了雅俗共赏，这种成就在中国当代作家中是罕有的。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谢冕

邹静之身上较多地保留了中国民间艺人讲故事的才能，他惯于把一件件司空见惯的生活小事，有声有色，有滋有味地展演开。

诗人西山

色情里的寒意通过刀刃的光芒折射出来，《我爱桃花》在火里炼冰，在冰中取火

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主任陈嘉映

冷峻中有温情，幽默里有忧伤，广阔而又精细，精犷而不失优雅 这是我在邹静之的剧本里读到的，学到的。

演员张国立

# 《夜宴 我爱桃花》

# 《夜宴 我爱桃花》

## 作者简介

邹静之，男，1952年生。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诗刊编辑。著有诗集《幡》散文集《美人与匾》《酒话》《一地景象》《风中沙粒》；小说诗文集《骑马上街的三哥》等十余种。创作电视连续剧《琉璃厂传奇》《康熙微服私访记》《铁齿铜牙纪晓岚》《五月槐花香》等。创作歌剧脚本《夜宴》已在英国、香港、法国、澳大利亚、美国等处上演。创作话剧《我爱桃花》，于2003年3月由北京人艺在首都剧院首演。

# 《夜宴 我爱桃花》

## 书籍目录

我爱桃花 我爱桃花 《我爱桃花》创作谈 杀还是不杀？ 偷情与游刃夜宴 夜宴（演出本） 夜宴（新诗本） 裂帛之声——从歌剧《夜宴》谈中国知识分子的政治文化困境邹静之谈音乐 博伊伦之歌 《星光灿烂》的七位歌者 对英雄男高音的个人偏好 国画展览会 国画展览会（十三首） 《图兰朵》乱弹

# 《夜宴 我爱桃花》

## 精彩短评

1、只看了我爱桃花`戏中戏的演出方式..把"通奸"的各种后果摆在观众眼前..

看完后不禁感觉..如果"爱"的不那么纯粹..就不要去玷污..就不要貌似浪漫的"我爱桃花"

2、邹静之最好的两部作品，可惜我爱桃花结尾不好，新诗本夜宴家国说破了。但是活的剧，习惯了曹禺的隔，再看活着的，不免被戳到。瑕不掩瑜。

3、封面太丑了！《我爱桃花》太棒了！

4、我要的是刀，你给我的是巾幗

5、已购买。

6、我也爱桃花。

7、剧本挺好看的，为什么人艺拍成这个样子。一副黑色幽默的坯子被演成这悲不悲的样，挺没劲的

8、准确点说，是看的话剧。我爱桃花。不错，值得推荐。

9、没有第三维的反而好。

10、剧本呀剧本、、、专业人士看看挺好

11、因为看不到话剧，只好借书来看了。

12、邹静之是写剧本的高手，可电影《夜宴》怎么就那么烂呢？

13、有人喜欢恋爱的恋牛，我表示无感，可能我爱桃花，更接近于我对爱情的理解，当然以上全是胡扯，不必当真，。

14、看过这出话剧，觉得很美，凄美也是一种美。

15、我爱桃花还不错，夜宴就差强人意了

16、没有看 夜宴

17、杀还是不杀？有点想看话剧版的了~~~

18、演戏的入了心魔，看戏的也难辩真假了。

19、我爱桃花，但仅仅是爱桃花，胜过爱我自己

20、读了我爱桃花。有趣的戏中戏。谁把巾幗给我？

21、为了《我爱桃花》买的。

22、结构是好结构 自由的在时空中跳跃 只是这个故事..... 说好听了是发人深省 说不好听的 是故事实在无趣 只能让人在剧场或者面对文本的时候开小差的去深省了..... 或许是我道行浅 修行的不够 才看不懂邹老师的戏吧 但事实证明 想写好个话剧 并不像写4部《康熙微服》或者《纪晓岚》那么简单 诗人难道不该好好作诗么.....

23、都去读读“我要桃花”吧

24、现场更好些

25、我爱桃花把男女关系揭示得清清楚楚 偷情这个词乍看上去有道德贬损 其实是背负两性三者关系的桥梁

26、没看书，只看了话剧。几个演员的精彩表演，还有出色的剧本，至今令人难忘。是目前看过的话剧最喜欢的了。

27、08.10.27.刚看的我爱桃花。不错。

28、从价位到装裱感觉都比较适中，能够接受。

## 《夜宴 我爱桃花》

### 精彩书评

1、&quot;古代的一对情人正在偷欢，丈夫酒醉归来，情人藏入柜中，在丈夫熟睡之后准备跑掉，没想到自己头上的巾帨压在了丈夫身下，于是示意妇人拿来，而她居然以为情人要的是丈夫身上的配刀。这妇人似潘金莲，早觉得丈夫是个障碍，于是无限喜悦地拿刀递给情人——“秋水一样的宝刀呀，借你杀出个幸福来”——可这情人却不是西门庆，利刃在手，突然感到这妇人心肠太狠毒，于是转身一刀杀了妇人。莫要以为这剧本这么简单，镜头一转，那死去的女人一翻身坐了起来，向他的情人抱怨这个结局的不合理——原来这是一个“戏中戏”的结构，是现代的演员在排古代的戏，而为这一对演员所安排的现代关系，也还是一对婚外情人。这是他们对于古代戏情节的发问，也同时是对他们自身情感的审视——所谓古今的情感纠葛，也不过是大同小异。更重要的在于问题的解决。在原故事的出处《型世言》里，情人杀人后便走了，而丈夫后来被当作杀妻的凶手将被处死，情人得知后投案自首，为丈夫澄清罪名，于是成就了英雄美名。但女演员为此鸣不平了，刚刚我们还百般温存，怎么不过是我会错了意，递错了刀，你就狠心杀我呢？这戏不能这么演，一定要有另外的解决方案。于是故事一次次从女人递错了刀重新开始，情人第一次是杀了丈夫，第二次是杀了自己，最后发现，为什么拿着这刀就要杀人呢？其实把刀插回去才是最自然最完美的解决办法，对所有的人都毫发无伤。可是，杀人的刀尽管插了回去，杀人的念头却是插不回去的。二人之间的情感已经严重受损。在经过一番痛苦的辩论后，两人无奈分手。此时丈夫归来，客主礼貌作别。妻子为丈夫端茶倒水，丈夫说，过一段时间要给妻子买一副“好头面”，“要买就买好的。”二人说着就宽衣解带，倒在床上，重新过起了貌似幸福的平凡生活。&quot;数种处理方式，每种都有其合理性，可每种都不是那么尽善尽美。安排这么个符合主流的结局，也算是皆大欢喜，可总有那么一种难言的遗憾，在观者的心头萦绕不去。正所谓，感情事，剪不断，理还乱是也。剧本的语言极其富有节奏感，由是我也明白PP为什么会喜欢了。我也喜欢的，忍不住要摘录几句：秋水一般的宝刀，秋水一般的宝刀啊，借你一用，杀出个幸福来……我要的是巾帨，你给我的却是刀谁会在满树的桃花下想到杀人那一刻，你把一个春天杀成了寒冬让一切自然地发生，自然地结束，我自然地偷情，自然地厌倦，我自然而然地想到逃离……林花卸了春红，太匆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胭脂泪，留人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桐叶惊飞秋来到，芭蕉着雨，隔着那窗儿敲。听天边一声一声的雁儿叫，明月高，杵砧声中盼郎到，盼郎到，郎不到，害得俺对银灯独自斜把那鸳枕靠。薄命的人啊，可是命儿薄……自己的名字……自己叫，（真伤心了）自己的名字，自己叫！秋水一般的宝刀，秋水一般的宝刀啊，借你一用，杀出个幸福来……从今起，或天涯，或海角，或冬寒，或夏暖两人同床共枕，这样的一辈子岂不是当了两辈子来过了？好好的不是赚了个双倍的人生？前年，春暖花开的时候，想想，在西山的一棵桃树下……想起来了吗？午后三时……“正是宁静而慵懒的一刻”。你读着报纸，让我帮你正音……无意间你读到了一则寻人启事……“某男，身高一米八二，眼大额宽，于十日前突然离走，至今未归，有知情者，请告知凤子小姐……凤子又及亲爱的，如果你读到这则消息请速与我联系，我想告诉你，我错了。”你读到这儿突然地就不读了……那一刻，春日的光透过那些粉红的花瓣，打在你梦一般隐现的脸上，我看着你，你从来没有那么专注过，时间在你的身边停止了……就在我看你的时候，许是幻觉，许是片刻的晕眩，突然你一下子就消失了，我急急地伸手去抓，没抓着，抓不到了，你被那些骤然飞起的花瓣裹挟着，转眼不见了。那一刻我的心口剑刺样的疼痛，像桃花落地那样地揪人，那样地无助……我就要喊出来时，你又突然地回来了，清清楚楚就在眼前，那是从来没有过的真实。一瞬间？一万年？刚回来的你有点陌生，有点亲切，有点暧昧，有点羞涩，说不清的复杂和浓烈，像来世今生……

2、生活中没有多种的可能，但罗生门可以，罗拉可以，Sliding Door也可以。《我爱桃花》就是建立在这么一种解构或者玩笑现实的态度上完成的思想表达。但在这个基础上，我爱桃花走得更远，不仅是故事的拆分和重新理解，还有古今的穿越和戏里戏外人物关系的株连。但《我爱桃花》最吸引我的其实是故事中的情感关系。故事取材于中国古典小说《醒世恒言》的一段小帽儿。唐朝时，少年冯燕与牙将张婴之妻通奸。某夜张婴醉归，张妻忙将冯燕藏于米柜中。不想张婴醉卧时压住了冯燕放在椅子上的帽子，待冯燕欲逃时，示意张妻将那帽子拿来，但张妻会错了意，以为冯燕要张婴腰间的刀杀自己的丈夫，遂抽刀递与冯燕，冯燕见刀觉得这女人心狠手辣，便一刀把女人砍了。感谢邹静之发掘了这么个湮没红尘的故事。我惊异于古代小说家对人情世故的精炼的洞察。冯燕的台词说的好，“我要的是巾（巾帨），你却给了我一把刀”，男人的自私与怯懦，女人的刚烈与放荡，恋人之间情感的

## 《夜宴 我爱桃花》

误会都在这句话里体现得清清楚楚。舞台上的男女，生活中也是一对婚外恋的情人，他们反复琢磨，反复入戏又出戏，都想不到解决这个问题的最好方法，这个故事的结尾与大多数现实一样，妻子回归了家庭，刀拔出来又插了回去，日子在平淡如米的光华中流过，没有人记得我曾经爱过桃花，没有人关心我爱过的桃花下的那段暧昧。这出戏一共只有三个演员，舞台设计也极其简单，只有一张古代的塌，四面竹帘和一棵桃树。最好的地方在舞台可以旋转，所以观众“被迫偷窥别人的生活”，灯光用得很巧妙，说到桃花的时候粉红色的灯光映下来，正好照在桃树下的两人，不禁让人觉得就算是出轨但感情本身并无对错；但整部戏基本的阴冷的调子，配上张妻那一声声的凄惨的台词比如“自己的名字……自己叫，（伤心）自己的名字，自己叫。”真是让人觉得生活本来悲苦。后来我买了我爱桃花的剧本，发现作者有段戏没有演出来，但那段戏看着很有趣，特别是夫妻对话计算一个小剧场话剧的成本和收入的部分。

3、很喜欢《我爱桃花》喜欢“巾幗还是刀”的命题那一绢被会错意的巾幗抽出就再也放不会去的刀这个偷情的故事讲述了三次被杀的对象更换三次意味就变换三次最后戏里戏外的人都出不去了虽然是一种命题的探讨可是有一种桃花般的气质又理性又感性，此消彼长，互为共生地撞击在心里所以感觉很好，又诗意又充盈喜欢里面的台词想起刚进戏剧学院时候看《恋爱的犀牛》台词时内心鼓噪跳跃像拉风箱的感觉

4、看完首演，隔了一天，有昨天同去首都剧场的朋友问我，跟昨天晚上看的时候相比，现在对这个戏什么感觉？想了下邹静之老师的名头，还有万方和刘恒都是杠杠的文人，不生发出一点儿意义来似乎不合情理。我就刻意想了下，结果除了几个演员的确精彩的表演，印象最深的还是绝大多数时间里的昏昏欲睡。然后那个朋友说，你看哪个网哪个网，对这个戏打的都是四星五星呢。我不信，过去看，果然，一片赞美。哦，我的心啊，一下子就拔凉拔凉的了，我怎么沦落到这种田地了，都无法和大家分享快乐了。对不起，邹老师，我反思热爱戏剧的我，到底哪里出了问题，反思的结果让我对自己更失望：我竟然还是觉得这部戏很一般，并且还在心里替该戏瞎操心，幸亏不是在小剧场演，不然肯定死得很惨。哦，阿门，原谅我吧邹老师，我多么喜欢您的《我爱桃花》啊，《莲花》的倒叙形式我也觉得不错，可就在您这部最掏心窝子的作品里，我沉沦了，我堕落了，我跟这么多剧评人站在了对立面——我这么标榜人民的人竟然站在了绝大多数人的对立面，我想起来都自惭形秽呀。可是《操场》告诉我，生活是无法抗拒的，我的心也是无法抗拒的，总不能，让我背叛我的心吧。于是，我只好背叛您，那我打出一个旗号：这是自己掏钱买票的人喜欢看的话剧吗？我觉得不是。即使他们为了邹静之、万方和刘恒的名头而来，为了几个演技精湛的演员的信任而来，可当他们在座位上耷拉下精神抖擞的眼睛时，他们后悔来看这个戏了吗？我知道，这是部让人思考的话剧，从头到尾，韩老师大段大段的独白除了让人思考或者逼着人思考，或者做出一副让人思考的架势，你就不得不顺从了。你知道从七点半大幕拉开，严肃的时刻到来了，你如果想保持住一个热爱戏剧的人的绅士风度，就最好乖乖坐在伸不开腿脚的位子上感受对心灵的自我忏悔。虽然每个戏都可以硬挤出无数的意义，《操场》则是从头到尾都是意义，不用挤，随处可见，连一个野鸡也被邹老师还有徐昂导演赋予了一句忘了谁说过的那句经典：坏了的钟一天也有两次时间是准的。如果你觉得话剧就该是要被说教的，要赋予无数意义的，要严肃却不动听的，要沉闷却不流畅的，那么你来看对了，今天晚上的演出是你的极乐，《操场》为你洗礼，你成人了。只是谁又曾说说，人类一思考，上帝就发笑。在金融危机蔓延，在买票必须经过大脑仔细考虑，在每个人都是自己根本用不着别人来逼着考虑所谓意义的时刻，这个“一个白铁架引起的血案”，成为一部分人的消遣，成为另一部分人的罪过。时间如此而逝，我得到了什么？当然我不是说那些纯粹搞笑的戏就是多么好了，为了迎合观众而刻意制造一些挠痒痒的低级笑料是可耻的，孟京辉当年“大众审美都是臭狗屎”的言论还没有过时。只是，我是说，《操场》的思考有些过，她并没有在戏剧最重要的戏剧冲突上下功夫，而是更强调她所谓的意义。当意义成为主打，演员便只是附庸。即便如李建义老师演得如此痴狂，也敌不过文人编剧自恋时的一次浓墨重彩。我理解，文人和编剧，都喜欢我笔写我心，根本不用考虑观众的感受，意识流才是最美的表达，马尔克斯是梦幻殿堂里的圣母玛丽亚。可我看着很痛苦，这个痛苦在最后的半个小时有所缓解，李建义老师演的那个死人为整个戏的节奏加了色彩缤纷的分数，当他咆哮着说：“你的痛苦谋杀了我”时，我觉得这是《操场》在对我说的。而我只能如该剧所要传达的一样，“不能逃避时，只有面对。”

5、卡夫卡说过：目标是有的，道路却没有；我们说有路，无非是踌躇。——题记百度百科上说：通奸（Adultery）是指已婚人士自愿与配偶以外的异性发生性行为的行为。《我爱桃花》一剧则为这些已婚人士展示了通奸失败后关于死亡的种种下场，为婚外恋爱好者提供了指导性的建议，为和谐社会作

## 《夜宴 我爱桃花》

出重大贡献。这个优秀的剧目如何完成制作，要从一个游戏讲起：据说，有一班爱好SM的COSPLAYER扮成科学家玩了这么个著名游戏，他们把三只猴子饿了五天，把一只金属苹果安装在铁笼子，接上电极。然后，他们把其中两只猴子扔进笼里，猴子一碰苹果，整个铁笼就会接电，电出火花和花枝乱颤的猴子们，久而久之，这些面容瘦削而眼神清亮的猴子们纷纷地弯下小小的身子，手抱膝盖，45度地俯视苹果，然后泪流满面——可惜，这些明媚的忧伤还未够不着SM游戏的精髓……直到第三只猴子被仍进笼子里——这只不知所以然的猴子，一入立刻冲向苹果，被电过的猴子也同时冲了过去，把新进猴子的屁股打成淤青——这群爱好者把自己虐待猴子的行为称为实验，而实验的目的叫：“演示道德产生的过程。”根据《博弈圣经》记载：“优先预测悲剧后作出的忍让是道德。”——如果这本书定义正确，我们会发现，优先预测悲剧的一群严肃的猴子，而作出忍让的是另外一只想不通为什么要严肃的猴子，在这个故事里，我见证道德的全过程却无法说出它的所在，就像对丈夫了若指掌的女人，找不到激情。上述的片段，展示人类处于蒙昧时期（3-6岁）一种经典的教育方式：说故事。而众多故事形式中存在着一种具有教育功能的基本类型，其运作原理是“生者为大”，例如：三只小猪的故事里聪明的猪小弟打倒了大灰狼，说明我们要当猪一样聪明、勇敢的孩子，但是如果大灰狼吃了猪，则说明，猪始终是拿来吃的哪怕它会盖房子——这种手法严肃而活泼，它的活泼在于容许了叛逆教育者意图的角色从故事开始快乐到最后一秒，严肃在于最后一秒来临这些快乐的犯罪者总会死得很快。探讨通奸问题时，《我爱桃花》制作者也采用了这种手法。故事的原型是一个经典中国故事：女人通了奸，她收情郎在家中，从熟睡的丈夫腰间取下宝刀，递给情郎，“醒悟”的情郎杀了她，丈夫被判杀妻入狱，最后为情郎所救。丈夫最后逃出生天，身边失去了不洁的妻子，得到了自由，也许仍会以留在心中情义继续活着。情郎醒悟女人都是恶毒的愤而除掉兄弟身边的荡妇，再救含冤的丈夫于生天，一切都合乎道德，对吧？会否有一丝想到按照最后呈现的结果，这个故事里唯一被处刑的是“妻子”。因为女子歹毒的念头而杀人？因为女子不忠而杀人？情夫根本没有审判他人的立场。不能动的除了别人的芝士，还有娘子，何况杀了她？很显然这个故事灌输得太过直接，没顾及到女性身份，讨好不了的群众是不能灌输。所以编剧制作了二层语境，让饰演主角的演员不想死，所以大家有了重新来过的机会。那好吧，死丈夫吧，奸夫淫妇幸福快乐地生活下去——又不是演《泰来夫人的情人》，唯有再让女人又不愿意了，她死后才发现丈夫价值（注意这次拒绝仅仅是因戏中角色有感而发），那怎么办呢？让情夫死吧，似乎最皆大欢喜，但无奈前面奸情宣扬得太过凄美，而且离故事结束还30分钟——只好再一次让女生感情继续发作陪着殉情了…又不好玩了，怎么办呢？唯有让所有人都活着重来，而两位婚外恋爱好者，假装一切重来没有发生。——这似乎是最简单的做法，没有人知道便没有伤害，没有挣扎也毫不费劲——“生者为大”：通奸最后的解决办法是装作没有发生，在多次死亡的面前，这个道理显得无可辩驳。我们身体最聪明的器官是大脑，这是真理，只是别忘记是谁提供这个想法的。奸情联盟为什么总不能牢固？并不是因为夫妻感情更深、人总有感情、女人不安、或者男人不够负责、做这种事有报应、或者“奸情”不是“爱情”，按博弈学来说有着更本质的解释：故事一开始展示的婚外恋是一种博弈平衡，女主角走在无趣婚姻和冒死通奸之间，在人性、道德左右摇摆的中路活得花枝招展。不幸，这条康庄大道走到了尽头，在她拔刀给情郎的一刻，十字路口变成T字路，向左转向右走成了生死玄关。婚外恋兴趣小组是由正常恋爱关系中得不到满足的人们组成的，他们在这种关系中得到危险的乐趣。但趋利避害是人类的共性，所以回归婚姻这种合乎道德、社会伦常的风险系数接近乎0的选项永远更为可靠，对正常伴侣示好对于偷情对象而言的每一刻都意味抛弃……所以，婚外恋兴趣小组从它的诞生一刻起已经注定无法成立完全的信赖，永远只能是婚余爱好。至此，婚外恋手册的能推导两点结论：第一、若果你已经开始了这个婚余爱好，请避开一切要进行选择的时刻，阻止“偷情”质变成“爱情”或者尸体。第二、如果还没有付之行动，恭喜！洗洗睡吧。冯燕说得非常明白，“亮出来的刀便无法收回去。”如花也听得非常明白，但明白总归只能是明白，怀抱的如花变成对面大嫂，她的百般温柔如同九七香港终究回归了，当一切都在无可挽回地走向和谐，《我爱桃花》失去了诗意的世界。这种假装问题从没发生当作解解决问题的结局，相信是和忘记完成暑期作业的中小学生进行过深度辩证的，所以，热爱思考的群众唯一能玩味的是这种无伤无害“奸情”是否应视作拯救婚姻的阿思匹灵，推广到各大婚后空虚的女士手中，以成就多段美满婚姻，共建和谐社会？转载廖一梅谈《恋爱的犀牛》的一段话：“爱是自己的东西，没有什么人真正值得倾其所有去爱。但有了爱，可以帮助你战胜生命中的种种虚妄，以最长的触角伸向世界，伸向你自己不曾发现的内部，开启所有平时麻木的器官，超越积年累月的倦怠，剥掉一层层世俗的老茧，把自己最柔软的部分暴露在外。因为太柔软了，痛触必然随之而来，但没有了与世界与人最直接的感受，我们

## 《夜宴 我爱桃花》

活着为了什么呢？”——如果要把这段话说得更刺痛人心，需把“爱”替换成“通奸”。古典的爱情是充满仪式美感，在床榻与青云之间，他们随口发声有燕语莺啼之致，不歌而歌，身转步带柳翻花笑之容，不舞而舞。背离阳日的他们仿佛置身水底，从这个岛的底部走向另外一个岛……一切如针的光芒都消融进了近乎无限透明的蓝……她们走在夜色如水之中、走在寂静永恒之中，青云乱扰、阴茎倒吊。我没有记错的话，这是故事的开始，诗得不可思议，皆因忘记了在“他们”的前面就加上“通奸的”一词。

6、如果是在唐朝，一个偷情的女人会有什么下场？1.一直偷情，没被发现。案例：某些默默享受的女人，当然历史不留名啦；2.杀夫。案例：潘小姐；3.被夫杀。案例：阎小姐；4.浸猪笼等惩罚。案例：不认识；5.一直偷情，传为佳话。案例：有权力的女人们。6.在被发现前因为各种理由结束偷情，比如情夫体力不支等。案例：不认识。小剧场“我爱桃花”说的故事是：唐时，渔阳燕市少年冯燕与牙将张婴之妻通奸。某夜张婴醉归，张妻忙将其藏于柜中，不想张婴醉卧时压住冯的巾帻，冯示意张妻取那巾帻，这妇人误会情郎是要自己拿刀，也早觉丈夫是个障碍，于是悄然将张腰间钢刀抽出无限喜悦的递于情人“秋水一样的宝刀，借你杀出个幸福来”；可这情人却不是西门庆，利刃在手，突然感到这妇人心肠太过狠毒，罢，罢，这样的女子心也太毒，遂转身回刀杀了那妇人。唐五代文言小说有这故事的原型，魏豪人冯燕，杀人避滑州，贾耽留属中军。滑将张婴妻美，燕私之，婴知累欧其妻。会婴饮，燕复寝其家。婴还，燕匿户扇后。婴醉瞑，妻以刀授燕，令杀婴，燕反断其颈而去。妻党以婴杀妻，告官收系。将就刑，燕来自首，贾耽义之，上闻免死。哦，原来这个故事可以改变了。你要谁死都行，但是给我一个合适的理由。故事里最该死的是女人。因为一不该偷情，二不该起杀心。所谓恶妇，不但淫荡，而且狠毒。人人得而诛之，连杀了她的情夫也成了对蒙在鼓里的老实人有义，最后勇敢自首的有担当的男人。我国审美一贯如此。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被养的汉子因为又惊又怒（恐怕惊多于怒）而痛下杀手，叫人恨不得称赞他提升之快领悟之快慧根之深，忽而从可耻的小白脸一跃成为维护社会道德准则的高大形象：我要的不过是巾帻，你却给我一把刀！故事里最不该死的是老实人。因为人家不过是想太太平平过日子，平日里上上班赚家用，喝点小酒，夜半酒酣回家有人继续温酒暖床，聊聊家常泡泡脚，不过就是个普通男人的样子嘛。几千年了，都是这么过的。娘子啊，我怕了你了，你给我顾全了颜面，你又够漂亮，一辈子这么过我也是心甘情愿。故事里小白脸恐怕更死不得。死了有人心疼，死了有人得顶罪，大家都是个死。所以小白脸就只有退出。动了杀机的女人当然是要不得的。从爱情离场的形象似乎也不差不致对观众失敬。一个误会让大家幡然醒悟：啊，原来你是这样的人！活该认命罢，接受粗鲁的动作嘴里的酒气乏味的生活，就算是骗，我也不稀罕骗你。你让我失望。你将我心中的桃花摧毁，你拔出的刀让我再也送不回去。这刀不得斩人，却定要断了情丝。让我们从此视同路人，有礼有节，再也不要提起往日那桃花盛开的景象。我是永存这份爱意，你却再不是桃花中笑意盈盈之人。这戏就该如此收场。他从不知道，我从此忘记，该庆幸人生给你这次机会，重回平静往日，那时混沌初开，无忧无怖。妇人惟有，收起因爱而得意的表情（我就知道……你明明就……）紧闭追问的嘴（为什么？当初不是……？你难道就……？从来就……？）关上忿忿的心（是你！不是我！不我不相信！从来都是……！）最后低眉垂目，断了念想。男人一贯如此，社会也不会轻易改变。幸亏剧本可以改写。现在偷腥成功的人也不是知足地偷笑，然后见好就收。得回一条小命也不见得是大幸，值得去回忆中追寻苟且此生。干干净净地离婚，然后忘记，然后重新开始。这是21世纪给予我们新的选择。谢天谢地。

7、昨天看了话剧我爱桃花，挺好看的。里面有段纓子的台词很精彩“前年。春暖花开的时候，在西山一棵桃树下。。。”值得一看。

8、故事来自于《醒世恒言》，邹静之将唐朝的这个故事进行了改编，传统与现代结合，古今交错，演绎了爱恨情仇的种种可能，讲述了从古至今亘古不变的情感问题。古代的一对情人正在偷情，丈夫酒醉归来，情人藏入柜中，准备在丈夫熟睡后再偷偷跑掉，没想到自己头上的巾帻压在了丈夫身下，于是以手势示意妇人拿来，妇人竟以为情人要的是丈夫身上的配刀，欲引刀杀死丈夫成全两人的幸福。于是又惊又喜地拿刀递给情人，情人接刀在手，突然感到这妇人心肠太狠毒，于是转手一刀杀了妇人。古代的故事之后，被杀的妇人不干了，故事变成了现代版。恰巧演妇人的女演员和演情人的男演员在现实中真是一对情人，更巧也有着错综复杂的三角关系。她替妇人申冤说，你和我偷偷恩爱了三年，刚刚还在温存缱绻，仅仅因为你让我拿头巾，我会错了意，拿了刀，我就有必死的理由吗？女人又追加说，是我真会错了意吗？你潜意识中要的是头巾还是刀，你自己都说不清，你不是说过希望他失踪吗？情人迷糊了，说，那怎么办？我现在利器在手，戏还怎么演？女人朝熟睡的丈夫看了看，刀已经抽出，肯定是要有死亡发生的。于是情人走

## 《夜宴 我爱桃花》

上前去,杀死了熟睡的丈夫。扮演丈夫的演员也不干了,从血泊中爬起来。说自己是个随遇而安的人,老婆孩子热炕头再加上点小酒就满足了,从无害人之心杀人之意。按正常拿起刀的应该是自己,忍了两年已经三年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难得糊涂。自己是受害者,可这奸夫淫妇转眼却要杀了自己,岂有此理?情人一听也是。丈夫推波助澜,情人既不忍杀死妇人,也不愿杀丈夫,这一切都是自己惹的祸。既然宝刀在手,就有不得不死的理由,随即刀抹脖子自杀了。女人一看情人死了,哭着骂丈夫要殉情,丈夫一气之下杀了女人,看到两个人死都躺在一起,自己活着比他俩还孤独,还成全了他俩的一世情缘。这不是他想要的生活,他不想改变他的生活,于是把他俩叫醒,让三个人好好商量一下,戏该怎么演,难道除了这三条死路,就没有别的路?最后,还是情人聪明,说,刀抽出来再送回去不就完了,顺其自然,没有比自然更深刻的道理了。就当你没有抽出刀,而递给我的是头巾。我们的生活继续。于是暂时皆大欢喜。可第二天,一对情人发现,他们的生活在继续,可他们的爱情却无法继续。抽出来的刀子可以插回去,可杀人的念头插不回去,他们的心已产生芥蒂,再也回不到从前。于是两人无奈分手,女人和丈夫又过起了大多数人正在过着的貌似美满幸福的家庭生活。故事首先探讨的是一个婚姻与爱情的关系。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还是对现实的妥协?三人之间存在着婚姻与爱情的交叉与矛盾。婚姻缺乏原动力,爱情缺乏持久性,在两者的重合中隐匿度日,矛盾的升级与爆发也是必然。爱情来得突然,来得热烈。盛开是像桃花一般灿烂,退却时像桃花一样腐烂。三年的偷情,男人要的是欢愉,女人要的是幸福;面对骤然而至的一把刀,女人要的是激烈,男人要的是安稳。男人身上寄托了女人一切的希冀与幻想。他的枕边人,高大英俊,柔情蜜语,是文人的高贵淡雅气宇不凡。他的爱,敏感而细致,如夜的细雨丝丝渗透,如眼中落下的泪,温热又剔透。而她的房中客,粗俗鄙陋,日日酗酒,是武人的粗枝大叶言辞不羁,却霸占着夫妻之名,让她的真爱难得正果,自是正眼也不愿再瞅他一遍。爱情之于女人,像一壶烈酒,沉醉其中,分不清真实与幻想;像神奇的放大镜,放大了爱人的美好,放大了丈夫的糟糕;像绽放时节的桃花,以为是不会凋谢的灿烂芬芳。剧的第一幕充满了温情与浪漫的气息,靠床而坐,轻言昵语,诉说着彼此的爱意和思念,诗一般的安然静好。所有爱情的开始总是相似的幸福,回忆桃花下的爱人,我爱桃花,我爱桃花下的错误以及你认错的方式。与其说我爱桃花,不如说我爱桃花下的错误;与其说我爱桃花下的错误,不如说我爱你说“我错了”的声音。爱情初始的盲目,什么都爱,对的错的,真的假的,是裹着糖衣的毒药,第一口的甘甜回味。直到时间模糊了爱情的最初。忘了当初我们怎么爱上。忘了那时的郎情妾意,那时的情意深长。我字字念叨着那时候你的情话切切,信誓旦旦;你却说一切从来都不如我所想。直到一把利器摆在面前。该杀谁,取棋不定首先谋杀了曾经信仰的爱如桃花。女人爱情的幸福大多是自己的幻想,一把刀,秋水一样的宝刀,满心欢喜和激动地双膝跪地交予情人,是想杀出一片幸福来。哪想,假想的幸福终究得不到,长久以来的安稳却也毁于一旦。爱情,拿捏于分寸之间。杀。或不杀。杀谁。举刀的沉重压碎了偷欢的快乐。情人终究是情人,他不会冒险杀了丈夫,到头来,只觉狠毒的是风情万种却无情无义的妇人。爱意烟消云散。他要的是没有负担责任的偷情,扛不住突如袭来的抉择和死亡。杀她无情。杀他无义。只有杀了自己,这一切倒能成全得差强人意。悔不该当初,恣一时之欢,落得性命全无。自杀而亡,亡得勉强无奈,已然没了爱情。女人却被这虚无的爱情感动肺腑,一心殉情,我的爱人,为爱放弃了他的生命。这爱,竟因这死亡变得伟大而永恒。生生世世,我定与你同行。这可悲的爱情。竟像穿上了美丽的外衣。这利器撕开的,是契合和幸福的假象,真实总是鲜血淋漓的残酷。“我想要巾帨,你却给了我一把刀”成了这部戏的关键。李见心以此剧为原型写了一首同名诗歌《我爱桃花》,其中有一段名为《桃花煞》这样写道:我要的是巾帨你给的是刀我要的是桃花你给的是桃子我要的是清风你给的是石头我要的是钥匙你给的是锁头我要的是色彩你给的是黑白我要的是完整你给的是破碎我要的是爱情你给的是婚姻我要的是和平你给的是战争我要的是生你给的是死你要的是头巾还是刀子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你要的是新鲜我给的是陈旧你要的是短暂我给的是永恒你要的是肉体我给的是灵魂你要的是香气我给的是杀气你要的是偷窃我给的是赠送你要的是自由我给的是牢笼你要的是错误我给的是罪孽你要的是相对我给的是绝对什么要来要去,绕来绕去的你俩的戏剧我都听厌烦了让我们每个人都死上一把尽管我们都有不死的理由这一切都是桃花惹的祸世界上为什么不是两个人而是三个人,像桃花一样泛滥成灾三条路都是死路,都走不通难道桃花是一道无解的方程式你们要的是激情是死亡我要的是生活是继续于是自然引出了另一个深层的话题。交流的必然不能实现。剧中具体到男女的爱情。异性之间,异的仅仅是性别吗?不。远不及于此。妇人说,三年了,三年了,我们从来都没说到一块去。差异的巨大让我们妥协到自欺欺人,愚蠢到指鹿为马。同一句话,同一件事,同一处风景,我们的耳,我们的眼,我们的心都有截然不同的反应。我们说着同样的语言,却听不明白彼此的含义。我们躺在同一张床上,却感受不到彼此的心意

## 《夜宴 我爱桃花》

。作为植物的桃花，动物眼中的桃花，人类意识中的桃花，上帝控制不住的桃花，桃花之内的桃花，桃花之中的桃花，桃花之外的桃花，因错误而美丽的桃花，因美丽而错误的桃花，杀人的桃花，自杀的桃花，舞台中间的桃花，人生边缘的桃花……一千个人眼中，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我们爱的人，永远无法体会我们的爱情。我们都在错位的状态下做自以为是的交流。我们都以为爱情让我们身心交合，如同连体。我们都希望他是唯一能爱我所爱，想我所想，忧我所忧，幸福我所幸福的人。一切都如水般流淌，自然而然。床头的纱幔模糊了两人以外的纷扰世界，给这爱情蒙上温情脉脉的面纱。只是，偷情总是短暂，终究要掀开纱帘，在丈夫归来之前安静地离开。回到夜的凄冷现实的黯然。只巧在这夜。丈夫觉得愧对家中的妻子而提前归来。阴错阳差引出了所有的矛盾和挣扎。让这已如死水般的幸福被迫涌动起来，半是壮烈半是惊恐。却再也无法回归平静。生活不能重来。舞台上以其独特的方式赋予已成过去的故事新的结局。杀了谁才是最好的选择？一一试过以后，选择抽出的刀送回去，已经显露的矛盾试图重新掩盖起来。只是一切却再也如同过去。情人再也唤不起掩藏偷欢的热情，更不谈妇人心心念念的爱情。妇人与丈夫回到相敬如宾的夫妻生活，一切如止水，不再激烈，波澜不惊。像大多数平凡普通的家庭。让人心里隐隐地疼。或许，婚姻就是如此，生活就是如此，看似平静的幸福总是隐藏着许多不堪的过去，许多无奈的妥协。这种平静反而更加残酷。谁都没有死亡。谁都已经死亡。勇气已经死亡。爱情已经死亡。有关于可能性，故事采用巧妙的古今交错，以现代社会中扮演古代故事的演员之间的感情纠葛映衬着原型中的矛盾，并且让不同的故事发展的可能性得以实现并不显得突兀。一切重来，如电影《罗拉快跑》中的格局。而在舞台背景局限性的前提下，却需要一种中间渠道来实现这种故事结局的重新安排。演员身份的插入，演员出于个人现实情感对原剧本故事结局的质疑自然而然地引出了种种可能。整个剧本的结构安排和人物设置都恰到好处，用一种新的方式探讨一个旧的话题。爱情无法持久，婚姻却需耐心经营，爱情与婚姻的永恒矛盾使其成为从古至今亘古不变的话题。邹静之的《我爱桃花》却走出了自己的一条路，让一个强烈的冲突，一幕吵闹的戏剧在一片安宁中结束，而我们却在这一片安宁中闷了许久。

9、我看的是话剧，梅婷版的，剧中三个演员都演得极好。极好。我要的是巾幘，你却给我一把刀。我说的是失踪，你说死亡。原来我们一直想不到一块儿。只是会错意这么简单吗？还是我们每个人所自称的爱，都只不过是自臆想出来的玩意儿？

10、其实它算是元话剧的元话剧 有些恼人的是这次来广州的演出 后半段几乎变成了两公婆吵架骂街 不想斯文扫地的文明人大抵是不愿意见闻这样的场面的 更何况收拾心情花钱买票入场观赏——所以由此可知，后半段让人略显失望...但是深圳梅婷版本和此次版本共同的出彩的人物都是张英——那个被带了绿帽子却生动鲜活快乐自如的小伙子、大男孩。丰富的肢体动作、夸张的人物表情、逗人发笑的个性语言让人顿觉他的如此这般之令人熟悉、讨人喜欢。一部话剧，演一部话剧怎么演、再由怎么演这部剧而衍生出生活中的一幕幕场景，这就是一种层层迷障的、让人着迷的叙述方式。环环相扣的《我爱桃花》以其镜像般的语言迷离一样的姿态舞出了花的新世界！

11、《我爱桃花》以沈亚之的传奇《冯燕传》为元故事，整个剧本围绕“刀与巾幘”的场景展开：冯燕与张妻私会，两人相偎相依，情话绵绵，张婴酒醉归来，冯燕屏后躲避。张婴压住冯燕的巾幘，冯燕示意张妻把巾幘拿来，张妻错会了意，递过椅上的佩刀，冯燕愤而举刀杀死张妻。在小说中，这个举动使冯燕成了英雄，加上后来他在张婴蒙冤、行将问斩的时刻挺身自首，被誉为“杀不谊，白不辜，真古豪矣”。《型世言》第五回也采用了这个故事，这一回名为“淫妇背夫遭诛，侠士蒙恩得宥”，主要情节和立场都在回目里了。其正话敷衍了一个与此相类的耿埴与邓氏，不过耿埴没有要巾幘，邓氏也没有拿刀，只是由于邓氏对丈夫态度恶劣，便招来了杀身之祸。作为我，一直很不喜欢这样的故事。是的，女子会错了意，女子递上了刀，即使她真的对丈夫起了杀心，但她罪不至死。凭什么和有妇之夫偷情的男人能在杀死情人之后，白白负上一个英雄的名？《我爱桃花》选择一个这样的切入点，相信能够引起不少现代女子的共鸣。剧本省略了唐传奇开头叙写的冯燕昔日与人争斗，亡命天涯的英雄履历——这是史传叙述豪侠的一贯笔墨，而是一开头就令他以单纯的偷情者形象出现，不但偷情，而且平凡：爱她，但并不考虑未来，反正偷一夜算一夜。尽管情意绵绵地说自己“浑身上下地往外涌泪”，但一听到女子说“想让你骗一辈子”，他想到立刻是离开。小说写冯燕愤而杀死情人，干净而决绝，《我爱桃花》则以现代人的视角对这种选择的合理性进行拷问。编剧把冯燕的故事设置成“戏中戏”，令现代饰演冯燕、张婴和张妻的演员一次又一次地质疑故事的走向：是杀了适才还爱在心坎上的女子，还是杀了她的丈夫，或者举刀自刎？又或者，干脆把刀插回刀鞘，夫妻依然是夫妻，情人依旧是情人？对于“戏中戏”的写法，我们并不陌生。《暗恋桃花源》就设置了两个现代的戏班

## 《夜宴 我爱桃花》

，在同一舞台上排演两出风格迥异的剧目，互相嘲弄，互相解构。这反讽来自于“他者”，而《我爱桃花》则上演着演员对角色的自我颠覆。连接十几天，饰演张妻的女演员都会在被杀的一刻出戏，质问冯燕“刚才是爱死，现在要杀死，这么短的时间中，你怎么下得了手！”当冯燕改为杀死张婴的时候，张婴又抗议道：“我要是多余了，你说话。好让我知道呀，知道了，我再作多余的打算，干吗要杀我，凭什么要杀我？”于是冯燕改为自杀，但张婴真的看到两人横尸面前，却感到“我比他们死了的人还觉得孤独”。最后冯燕把刀插回去，像往常一样平静地离开，但在次日的幽会之前突然感到爱情消失了。刀插回去了，杀人的念头却无法插回去。“总有一天，早晚有一把刀抽出来”。无论如何，只要刀拔出来了，必然会伤到人，要么杀伤人命，要么毁灭了爱情。这些可以看作《我爱桃花》的表层结构，一次次探索，一次次失败，各人有各人恰如其分的理由，无法杀死他人，亦不能自杀。插回了刀，却失去了爱情。最终无法回到抽刀以前的光阴。于是往日的海誓山盟分崩离析，偷情的人走入黯然的夜，她依然是他的妻。除此以外，值得注意的另一层隐性结构在于，现实中饰演冯燕和张妻的演员亦有婚外的恋情，张妻的饰演者英子每每在他举刀的那一刻，看到的杀机真真切切来自于他，而不是冯燕。于是她问：“一面在床第之上翻云覆雨，一面又拿出刀来做英雄状，要维护什么男人的利益，所谓的欲行大义于情理之上，哎！你怎么会是这样的一个男人？”“冯燕”则指责她戏里戏外不分，“你和我事可是现时代的事，和唐朝没关系”，“冯燕是冯燕，我是我。”英子认为不是这样，他不过是想借杀戮的方式把她从心里除去，他与她偷情，但他又时时想逃避。他比划出来的手势，自己以为是要巾帨，其实心里想的是刀，对，就是刀。他不过是借了古人的三尺刀在泄私愤。她问他：“杀张婴你难道没想过吗？”——这话可以看做是问真正的冯燕，也可以看做是问现实中的情人。和张婴的妻子偷了三年情，没有想过要杀了她的丈夫吗？真没有想过，那他后面想要怎么办？一直偷到她老了，他也老了，还是在未来的某一时刻离开了她，把她留给她的丈夫？为什么不能干脆选择一种决绝的方式，让她完全全属于他呢？早在前年春暖花开的时候，她就发现了他的杀机。在西山的桃树下，他读了报纸上的一则寻人启事，女子在春天寻找自己走失的恋人。他问她：“假如这失踪的人是刘欣，你会怎样？”刘欣是英子的丈夫。英子顿时惊住了，她分明看到他脸上写着那个凶狠的杀字。但看到她惊住了，他便逃了。但冯燕亦不能同意英子的话。他要的就是巾帨，他没有想过要杀人。他说他爱桃花。那样粉红的花瓣，打在梦一般隐现的脸上。那样缤纷和绚烂，裹挟着人。一瞬间？一万年？在桃树下想着杀人，简直是把天下的桃花都给杀灭了。他问她的是，“要是有一天我失踪了，你会……”他认为想杀人的是她，她想杀过人之后，再写一个假的寻人启事来遮掩。这个时候，桃花下的那句问话已然成了罗生门，不知道当时冯燕问的到底是什么，但各人有各人的理解。他在潜意识里想要刘欣消失，也许她也是。那么，唐代的冯燕又是不是呢？他杀她，到底是出于义愤，还是逃避，或者掩饰？对于她，一面是心里眼里的情哥哥，一面是结发夫妻的枕边人，她怕她的哥哥有一天飞了躲了，怕他胆小，怕他薄情，尽管她以为递了刀，不过是遂了他的杀机，但她何尝不欢喜呢？“宝刀啊宝刀，秋水一般的宝刀，借你一用，杀出个幸福来”，她准备拚了命，天涯海角，跟了心上人去。然而，当张婴真的死在冯燕的刀下，她却哭了，“我与他毕竟是夫妻一场，他死了，我想看最后一眼呢”。他们无路可走，只有逃跑，可没出门就开始互相埋怨：“那刀不是你要的吗？”“我要的是巾帨，你给我的是刀！”两人终究都是凡人，无法在张婴的血泊中仰天大笑出门去，只羡慕鸳鸯不羡慕仙。张婴死了，他们的爱情也活不长。人的情感，可不就是这么暧昧不明么？可能就是一个瞬间，秋波一转，墙头马上，说爱就爱上了。可是，也能在另一个瞬间，被插回去的刀伤了一生，说不爱就不爱了。他不过是个凡人，甚至，是个庸人。杀了张婴以后，他战栗抖索，仿佛失了魂。“真想我这刀一丢下去，他能活着站起来。人死了，后悔也来不及了，此刻一走，到哪儿是个头啊！”他并不想和她海角天涯，生生世世。她有她的夫，他有他的妻。何必为了一个与他偷情的女子而杀人呢？就因为他要巾帨，而她递了刀，爱字就成了苍蝇。“三年前，要是你说想让我杀人，漫说三年了，咱们一天都不会有。英子，那我早早地就跑了。”而英子正是被这话彻底杀伤了。“冯燕，三年来你想想的，我想想的，咱就从来没想到一起去过，都是错的。这刀算是抽得是时候。”他口口声声叫她英子，而她一直叫他冯燕。人耶戏耶？抑或，现实的人生从来就没从戏里出来过？《我爱桃花》以《冯燕传》为契机，探讨的是人的情感问题。婚姻里的人，偷情里的人，从古至今都有。婚姻是爱情的坟墓，可到底比任着爱情暴尸街头要好。冯燕爱着英子，却逃避着自己和未来。他要的究竟是巾帨还是刀，最后连自己也搞不清。英子说，他其实不爱桃花，他爱的是桃花下的恶念。这话说得真够狠。换到今天，不过还是一把刀，插回去的刀更加锐利，更加无情，生生斩断了她对未来所有的想望。这一对男女，看似真的爱了，想的却是两样。决定这差异的可能是身份，但性别一定是个关键。他想着露水姻缘，

## 《夜宴 我爱桃花》

而她想着一生一世。她会错了意，欣喜地抽了刀；他心里明明横着一把刀，却只以为自己要的是巾帨。一旦看穿了她内心想要他为她杀人，他立刻就逃了，一旦看穿了他把害怕藏在心里，而把杀人的念头推给她，她也立刻就不爱了。不爱了以后，他可以觉得她陌生，与她像邻人那样客套，不爱了以后，她可以希望他走，与丈夫灯下对酌，闲话家常，如一对再平常不过的柴米夫妻。而“无辜且无助”的张婴，也不过是揣着明白装糊涂。只因为她是明媒正娶的妻，“天天的早走晚回地给你们腾着地儿，该喝不该喝的时候，我都喝醉了回来，看见看不见的，我都闭上眼了就当没看见了，都装聋作哑的三年了。”他只想安生地过日子，只要他和她结束了，他们依旧是相敬如宾，举案齐眉。议论着关饷、头面、柴米油盐。一旦她和情人死在面前，他感到孤独入骨，无法承担。现实中他也有他的太太，在排练晚了的时候给他打电话，他们互相开着“杀奸夫”的玩笑。谁知道这玩笑的背后，是不是还隐藏着另一个冯燕呢？对于戏里的冯燕、张婴和张妻，以及现实中的“冯燕”和英子，《我爱桃花》力图展示他们情感的复杂、暧昧和吊诡。无论是张婴和妻子的婚姻，抑或冯燕和张妻（英子）的私情，无论要的是刀，还是巾帨，都无法用一个圆满的选择去充分调和。然而这才是现实生活的常态，选了这样必然失了那样。剧本无意对婚外情进行道德上的谴责，或者教育我们要善于经营婚姻，或者说，它要追问的也不是唐代那个名叫冯燕的豪侠所做的一切，而是探索人的情感的种种可能、路向以及陷阱。“现在都网恋，一夜情了，谁还为这事杀人呢？”不再杀人，但不意味着没有杀人的恶念。抽出来的刀伤了冯燕，放回去的刀伤了英子。他要巾帨，只要她递过去的是刀，便意味着情感的终结。这样的爱，脆弱的几乎要令人置疑，这是真爱么？倘若不是，那么什么是真爱？世上究竟有真爱么？除去浪漫的想象与感性的信仰，当理想中的英雄化为会恐惧、会逃避的凡人，我们真的需要去思考爱的存在、爱的本质。这，也许就是剧本想带给我们的东西。

12、我爱桃花。我爱桃花灿烂。我爱桃花灿烂的春天。春日里，桃树下，花芬芳，香沁心。此情此景，美轮美奂。谁登的寻人启事？谁家姑娘等待着谁家的儿郎？一声“我错了”，伴着满树的花影，谁不动心？失踪的是谁并不重要。误会一旦开始，恶念旋即滋生。哪一颗心经得起隔阂？哪一份情受得了猜疑？她说他爱的是花下的罪恶，他说他爱的是花的美丽。分不清是谁说了谎。遥想那烂漫春日里的桃树，各执各的理。“我要的是巾帨，你却给我一把刀。”当猜疑始于误会，没有一种结局可以完美。张妻不可以死。前一刻还恩爱缠绵比蜜甜，后一刻怎能恨意满怀拔刀相见？张婴也不可以死。他有理由杀奸夫，也有理由宰淫妇，怎么能被奸夫淫妇杀？冯燕还是不可以死。他死在张家，撕破真相，逼得张婴的男子气概换了妻子的鲜血。无辜的张婴怎么能做刽子手？大家都不能死。大家都可以不死。刀插回原位，夫妻还是夫妻，情人还是情人。好似一切都没有发生。自然，真的很好。只是，拔刀就是拔刀。已经拔出的刀，怎么能还得回去？出鞘的刀没见血，心却早已见了血。最易变的是人心。最难捉摸的还是人心。还刀入鞘并不难，误会冰释也容易，似乎一切仍然趋于完美。可是，人心一思量，“自然”且向何处寻？拔刀的瞬间，恶念起，嫌隙生，又怎能当作没有发生？邹静之借了唐传奇的壳，剥出男女情感的内里，残酷而清晰。魏市少年冯燕，与渔阳军中牙将张婴之妻私通。某夜张婴醉归，张妻将冯燕藏于柜中。张婴醉卧时压住了冯燕放在凉椅上的巾帨。冯燕欲逃，示意张妻将那巾帨取来。张妻会错了意，以为冯燕是要张婴腰间的佩刀，想杀自己的丈夫。于是抽刀递给冯燕。“我要巾帨你却给了我一把刀。”罢，罢，这样的女子心肠过于歹毒。冯燕念及此，一刀便把女子砍了……舞台上，纱幔轻垂，帘幕低卷，光影黯淡。牙床上的男女郎情妾意，几曾料到，一转身便是白刃绕颈。一声“哥哥”叫得人心旌摇曳，那娇声软语呵气如兰的，可不是她么？“杀吧！杀出个幸福来！”那咬牙切齿恨意拳拳的，不还是她么？出刀的刹那，红光满天。那是弥漫的鲜血，笼罩着三角关系里的男男女女。那是桃花点染的色调，风流气韵中显出暧昧。悠扬的笛声，舞蹈的剪影，伴着行吟般的和声，如梦似幻，亦假还真。怎能不入戏？灯光变化间完成时空转换，步调轻快，节奏分明。古而今，今而古。那几个男女，戏里戏外，跳进跳出。抽刀后的种种可能，便在这桃花漫天中纠缠不清。多么艳丽的桃花。多么俗气的桃花。偏偏又是这凡尘俗世少不了的烟火。有心的，今年桃花比较多，免不了沾沾自喜。无心的，最近桃花处处，真是不胜其扰。我爱桃花。我爱《我爱桃花》。

# 《夜宴 我爱桃花》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